

藝術同參與 傷健共展能
Arts are for everyone

ARTS WITH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HONG KONG
香 港 展 能 藝 術 會

An affiliate of VSA arts
國際展能藝術會成員

Member of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會員機構

香港展能藝術會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之意見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興建，是國際間少見的大型文化藝術建設。作為亞洲的國際城市，我們在興建這國際級的大型建設的同時，不得不關注其是否能夠讓所有不同能力人士都能夠參與的機會。

香港展能藝術會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爭取殘疾人士平等參與藝術活動的機會。香港展能藝術會的宗旨是「藝術同參與·傷健共展能」。我們相信每個人都有藝術和創作的潛能，而欣賞藝術亦是每一個人的權利。本會希望透過藝術欣賞和創作活動推行和實現傷健一家親的理想。

需要爭取殘疾人士平等的機會參與藝術活動，即是說事實上機會並不平等。殘疾人士在藝術上的參與有兩個層面：一是作為藝術欣賞者，二是作為藝術創作者。而殘疾人士在參與藝術活動時遇到的障礙，也有「硬件」及「軟件」之分；兩者也可以從不同的政策中令障礙減少。藝術是通向無障礙溝通的大門。除可提升生活質素外，藝術亦提供一個平台，讓不同能力的人在平等的基礎上進行協作。通過參與藝術活動，我們可以體會到別人的感受，互相欣賞和關心。因此，藝術是培養共融文化的理想途徑，藉此讓每個人都可以發揮互相合作、互勵互勉的精神，盡展所長。這亦本會一直以來的信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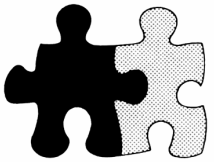
香港在一九九五年八月通過了《殘疾歧視條例》，其中規定包括對於未能為殘疾人士提供適當通道進入一些任何公眾人士或部分公眾人士有權或獲許進入或使用的樓宇，或拒絕提供適當設施予殘疾人士類的歧視，均予以禁止。這似乎是解決了殘疾人士進入藝術場地參與藝術活動的困難，但實際上，他們往往可能是需要經運貨的升降機才能到達場地，又或者當殘疾人士是藝術表演者時，場地根本沒有適當的設施供其踏上舞台。對於不同殘疾人士就場地建設的需要，請參閱《殘疾人士的需要，你看到嗎？》一文。

近年，展能藝術／共融藝術的發展是社福界、藝術界和教育界十分關注之項目。聯合國大會於二零零六完成的第六十一屆會議中，亦已通過「殘疾人權利公約」的決議草案(詳情可參閱：

4th Floor, Causeway Bay Community Centre,
7 Fook Yum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福蔭道七號銅鑼灣社區中心四樓
Tel: (852) 2855 9548 Fax: (852) 2872 5246 / 2566 6286
E-Mail: ada@adahk.org.hk
Web: <http://www.adahk.org.hk>

Principal Sponsor 首席贊助:





藝術同參與 傷健共展能
Arts are for everyone

ARTS WITH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HONG KONG 香 港 展 能 藝 術 會

An affiliate of VSA arts
國際展能藝術會成員

Member of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會員機構

<http://www.un.org/esa/socdev/enable/rights/ahcfinalrepe.htm> 及見附件一就殘疾人士參與文化生活、娛樂、休閒和體育活動之節錄)。草案確認了無障礙的物質、社會、經濟和文化環境、醫療衛生和教育以及資訊和交流，對殘疾人能夠充分享有一切人權和基本自由至關重要。

本會作為一個全方位發展及推廣殘疾人士參與藝術活動的非政府團體，尤其關注殘疾人士在各藝術發展項目中平等參與的機會。我們認為，在項目在策劃時若能考慮及照顧不同人士之需要，令各項目軟件及硬件能有通達(accessible)及全融的設計(universal design)，不但邁向真正的共融，更加令社區的資源讓更多人能共享，遠比亡羊補牢式的改建來得更設實際及合乎經濟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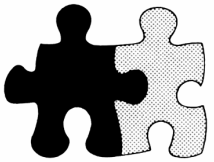
比如說，演藝場地的觀眾席，與其只設數個為著符合有關法例要求而使用率及極低的「輪椅使用者專用座位」(現時通常是在場地一角，景觀極差及不能與非使用輪椅的親友一起坐的偏遠位置)，如果能採用一些較有彈性及全融之坐位及通道設計，讓輪椅及使用手叉的殘疾人士及長者，可以從容地與親友欣賞藝術文化節目；又例如在藝術場地的後台及各通道，只需斜道設計，便可以讓人人包括輪椅及使用手叉的殘疾人士及長者自由行動，不會因為滿佈梯級而令人變得更「殘疾」！一些技術上的支援，如後台閉路電視，聾人和非聾人演出者都可以利用，便可以觀看到台上情況而在適當的時候出場……種種舉例，不但令有不同需要的人士，「殘疾」與否，都可以平等地參與藝術及文件活動，既作為欣賞者，也作為演出者，一起參與及推動本港文化藝術的事業！

在西方國家，已經透過法例保障殘疾人士可以無障礙地進入藝術場地參與藝術活動，例如澳洲的 Commonwealth Disability Discrimination Act 1992 及美國的 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跟據美國的一九七三年通過的復康條例第五百零四段 (Section 504 of the Rehabilitation Act of 1973) 更規定所有接受國家藝術基金會資助的藝術活動，需要為殘疾人士提供場館以外的「無障礙」服務，例如為失明人提供凸字、聾人提供手語翻譯等。

4th Floor, Causeway Bay Community Centre,
7 Fook Yum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福蔭道七號銅鑼灣社區中心四樓
Tel: (852) 2855 9548 Fax: (852) 2872 5246 / 2566 6286
E-Mail: ada@adahk.org.hk
Web: <http://www.adahk.org.hk>

Principal Sponsor 首席贊助:





藝術同參與 傷健共展能
Arts are for everyone

ARTS WITH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HONG KONG

香 港 展 能 藝 術 會

An affiliate of VSA arts
國際展能藝術會成員

Member of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會員機構

雖然香港並未有類似的條例，但作為一個國際級的文化建設，我們的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應與先進國家看齊，前瞻性地提供具「大同設計」(Universal Design)的硬件和軟件，這不僅方便殘疾人士參與文娛區內的活動，更能迎合來自不同地方，不同人士(如：長者、孕婦、小孩子等)的需要。「大同設計」的概念將是未來設計的潮流，若我們在場地設計及與建時已融入此概念，將更為合符經濟原則。

過去，本會曾發表以下的滿足殘疾人士需要之實務守則(Code of Practice)，並建議應該由香港藝術發展局及復康機構、平等機會委員會及藝術界的代表擬定<藝術組織實務守則>，供藝展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屬下之單位及每年資助之各個藝術機構採用，以鼓勵在工作各方面，考慮殘疾人士之需要。本會認為該實務守則，在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興建，以及將來的運作也有需要注意的地方。

實務守則將包括以下方面的指引：

1. 了解殘疾人士之期望：需有殘疾人士的代表及向他們諮詢

要了解不同的殘疾人士的需要是甚麼，最有效及直接的方法是向他們諮詢。本會在《殘疾人士的需要，你看到嗎？》文件中，已就著不同類型的殘疾類別列出多項需要注意的指引。

2. 節目編排：應有適合殘疾人士特殊需要的活動

當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完成興建後，尤其應注意其節目編排是否只是以觀眾的消費能力來決定？須知道所有文化及藝術工作者都有把藝術文化活動普及的責任，並應為大眾提供不同類型的文化藝術活動，不應只側重提供流行文化的節目或精緻藝術；相反，在節目編排時應有適合殘疾人士需要的活動(如：聾劇、輪椅舞蹈、觸覺藝術等)，這些活動藝術普羅大眾，往往也是精彩吸引的藝術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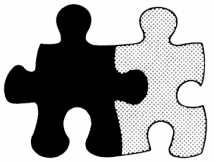
3. 外展工作：應有外展活動在醫院、殘疾人士學校、宿舍等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勢必成為本港文化藝術活動的核心，這當然不代表香港其他角落不需要文化藝術活動！反而，若把核心的文化藝術活動擴展至其他地區，更能達至相輔相成的效果。建議可把

4th Floor, Causeway Bay Community Centre,
7 Fook Yum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福蔭道七號銅鑼灣社區中心四樓
Tel: (852) 2855 9548 Fax: (852) 2872 5246 / 2566 6286
E-Mail: ada@adahk.org.hk
Web: <http://www.adahk.org.hk>

Principal Sponsor 首席贊助:





藝術同參與 傷健共展能
Arts are for everyone

ARTS WITH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HONG KONG

香 港 展 能 藝 術 會

An affiliate of VSA arts
國際展能藝術會成員

Member of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會員機構

工作坊、示範、分享講座等文化藝術活動外展至不同的復康團體、特殊學校、醫院等地方，此舉除了讓更多的殘疾人士可以欣賞藝術活動外，更能讓文化藝術活動擴展至香港每一個角落，大大提高本港作為文化藝術大都會的形象。

4. 門票定價政策：對殘疾人士提供折扣優待

一直以來，由康樂文化及事務署及很多藝術團體所主辦的藝術活動，都設有殘疾人士優惠票價，我們建議將來於西九龍文娛藝術區舉辦的文化藝術活動也源用此方針。

5. 資訊與宣傳：須用不同方法讓資訊達至殘疾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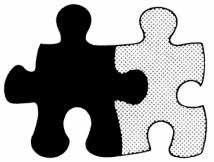
除了可以透過復康機構、特殊學校等網絡讓活動宣傳資料及資訊達至殘疾人士，節目主辦者更應考慮為著有不同需要的殘疾人士製作不同的資料冊子，如加印凸字、大字印刷等。

6. 改進場地設施，方便殘疾人士進入及使用

有關改進場地設施之建議，可參閱《殘疾人士的需要，你看到嗎？》文件，不贅。要特別強調的是，場地設施不但需要方便有不同需要的觀眾，更要注意場地設施是否方便不同的展能藝術家使用。

7. 改變員工態度：有關方面應對員工提供恆常的訓練

一般人對於殘疾人士存有不同的誤會，甚至歧視，是由於對殘疾人士的不了解。其實，無論殘疾與否，每一個人都有其獨特的個性，能力或弱點。從事前線工作的員工，絕對有必要接受對不同能力人士意識強化（Ability awareness）的訓練，認識甚麼是「弱能」，如何與殘疾人士溝通及以「人」為本的概念。這也有利於西九龍文娛藝術作為國際級的文化藝術建設，接待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活動使用者。



藝術同參與 傷健共展能
Arts are for everyone

ARTS WITH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HONG KONG

香 港 展 能 藝 術 會

An affiliate of VSA arts
國際展能藝術會成員

Member of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會員機構

8. 僱用政策：平等僱用機會；或協助殘疾人士以藝術創作作為職業

展能藝術在香港的推動經已十多年，雖然要做的工作還很多，但我們的一些展能藝術家，如畫家陳冬梅小姐、廖東梅小姐、高楠先生、盧佩鏞小姐；無言天地劇團、香港聾劇團、微風吹、謝偉祺先生、保新誼先生等等，都是國際展能藝術界上成績昭著的藝術家。我們的展能藝術家是香港的瑰寶，更是我們的創意之源。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應主辦更多本地展能藝術工作者的藝術作品，這不僅為香港的展能藝術家提供平等的機會展示其作品，展能藝術獨特的美學，更令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所提供的文化藝術節目更具香港特色，盡顯無限創意。

我們寄望，西九龍文娛藝術區將成為香港人的驕傲，能夠大力地推動本地文化藝術發展。但令我們失望的是，本會早於二零零四年已向貴局提出我們的訴求。但綜合諮詢委員會於本年六月，經「仔細考慮」三個小組的深入研究及討論內容後，所撰寫的建議報告，似乎完全沒有關注到全港數十萬殘疾人士的需要及「大同設計」能令更多人可以受惠的概念。

要推動文化藝術發展，最終的理想是所有人——不論是香港的市民，還是到訪香港的遊客，都能夠享受文化藝術活動，這正是香港展能藝術會「全部人皆可享受藝術」(Arts for everyone) 的理念，當中絕對不能忽視殘疾人士作為文化活動使用者，及展能藝術家的需要。因此，我們促請政府有關部門，以及各計劃書建議者注意殘疾人士的訴求，並且在作出所有決定時，應該考慮到殘疾人士是否有平等的參與機會。

譚美卿

香港展能藝術會執行總監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